

# 新北市「113年度(111學年度)新莊區聯合優秀獎學金暨獎助學金」

## 常見問題

112.08.16製

Q1：申請時間？

A1：112年10月1日至112年10月31日受理線上申請，請於受理期間內上網登錄。

Q2：申請種類？

A2：分為優秀獎學金及獎助學金。

- 一、優秀獎學金以收件分數高低排序。
- 二、獎助學金需檢附社會福利相關證明，收件時間截止後安排到府家訪，以利捐贈單位開會審查。
- 三、國中小學生之獎助學金，由本所協請學校提報，請勿自行送件申請。

Q3：哪些情況下**不得**申請？

A3：

- 一、優秀獎學金：申請學生**未連續設籍**新北市新莊區滿1年以上(111年9月30日前設籍)。  
獎助學金：申請學生與家長**皆未連續設籍**設籍新莊區滿1年以上(最晚設籍日期同上)。
- 二、就讀各類進修學分班、在職進修專班、空中大學、空中進修學院、學分班、延畢/延長修業年限者、實習生、見習生、建教合作、雙軌訓練旗艦計畫、技優領航專班、教育部產業學院及產學攜手合作等相關訓練計畫專班等，**不得申請**。
- 三、領有軍警公教人員及其子女之教育補助費或公費生等，**不得申請獎助學金**。
- 四、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新生(因尚無高中職全學年成績)，**不得申請**。
- 五、研究所在學學生，**不得申請優秀獎學金**。
- 六、大學應屆畢業生(因身分已非在學學生)，**不得申請**。  
研究所應屆畢業生(因身分已非在學學生)，**不得申請獎助學金**。
- 七、申請高中職(含五專一至三年級)獎項者，學生年齡須在20歲以下，否則**不得申請**。
- 八、家中兄弟姊妹，**不得同時申請獎助學金**，**一家僅限1位學生申請獎助學金**。

Q4：如何申請?需要上傳那些資料?

A4：一律採**線上申請**，上傳資料如下：

- 一、學生證正反面(需有註冊章)或在學證明文件【二者擇一提供】
- 二、上下學期成績證明文件(含操行成績/德行評量)
- 三、【申請獎助學金】須提供其他相關證明(例如:低收、中低收入戶證明、財產清冊或個人所得清單或診斷證明等)
- 四、【申請獎助學金】須上傳教師推薦信(不限格式，需有教師簽章及聯絡資訊)之影像檔。

Q5：要怎麼上傳?應注意那些?

A5：

- 一、本網站上傳接收檔案格式為圖像檔:如JPG、JPEG或PNG檔，不接受PDF檔格式。
- 二、上傳方式:凡持有照相型手機或數位相機即可自行將成績單、學生證/在學證明、社會福利相關證明、教師推薦文字等文件拍照，並將該影像檔上傳本網站。
- 三、請注意上傳的圖檔如模糊致無法辨識，將視為資格不符辦理，故請申請者務必確認圖檔是否正確、清晰可辨識。上傳圖檔如需補正請於期限內完成，逾期未補正者，視同資格不符，案件不予受理。
- 四、有關上傳之成績單、學生證/在學證明文件、社會福利相關證明等文件，不得為自行翻攝之電腦畫面螢

幕或網路畫面截圖檔案。成績文件除校務系統下載(文件上需有認證機制)外，其他未有學校認證戳章者，視為不符文件，不予受理。

五、成績單完整影像係指影像中須含校名、關防、系所資訊及姓名學號等內容，未符合者視為不符文件，不予受理。

Q6：學業成績採計的範圍為何？加權平均如何計算？

A6：  
一、學業成績係111學年度上學期與下學期成績最後得出的加權總平均。  
二、加權總平均即所有科目的加權成績的和除以總學分數；  
加權成績即科目成績乘以科目所占的學分數。

Q7：優秀獎學金的申請標準為何？

A7：  
一、學業成績加權平均在85分以上或同85分以上之等第。  
二、操行平均80分以上或同80分以上之等第或德行評量上之導師評語。  
三、無任何一科不及格或不通過(含體育、實(見)習、服務學習、外語能力檢定等不計學分之項目)。  
四、成績以等第(級)制學業平均成績(GPA)標示者，須提供百分制成績對照表，以利本所查驗。  
五、符合以上成績標準僅達送件門檻，收件截止後會依成績排序，並依當年度捐贈金額分配各項目得獎人數。

Q8：獎助學金的申請標準為何？

A8：  
一、學業成績加權平均在75分以上或同75分以上之等第。  
二、操行平均80分以上或同80分以上之等第或德行評量上之導師評語。  
三、無任何一科不及格或不通過(含體育、實(見)習、服務學習、外語能力檢定等不計學分之項目)。  
四、成績以等第(級)制學業平均成績(GPA)標示者，須提供百分制成績對照表，以利本所查驗。  
五、符合以上成績標準僅達送件門檻，另需填寫自述表並上傳教師推薦信影像檔，收件截止後，會安排到府家訪並做成紀錄，以利捐贈單位了解申請學生需急難救助事項。

Q9：何時可以知道錄取名單？

A9：最晚113年1月中旬於本網站公告本年度錄取名單，請自行上網查詢。

Q10：錄取分數(112年分數供參)與金額為何？

A10：

學制	大專院校		高中職		國中	國小
	公立	私立	公立	私立	(由學校推薦)	
112年錄取分數 (每年不同)	87.55	87.7	85.07	85.82		
優秀獎學金(元)	8,000		5,000			
獎助學金(元)	2萬	3萬	1萬	1萬5	3,000	1,000

Q11：如何領取？

A11：依頒獎單位區分領取方式

頒獎單位		時間地點	頒獎方式	
獨立頒獎	<p>新莊武聖廟</p> <p>新莊文昌祠</p> <p>新莊慈祐宮(媽祖宮)</p> <p>新莊地藏庵</p>	依各宮廟通知時間、地點辦理	<p>1. 頒獎典禮</p> <p>2. 如無法舉辦頒獎典禮，則改為現場發放或匯款方式辦理。</p>	頒獎方式視當時狀況而定
聯合頒獎	<p>三聖宮、覺明寺、全安宮管理委員會、財團法人周榮富獎學金基金會、財團法人徐麗娟獎助學金教育基金會、菩提國際同濟會、新至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慈音功德會、葉黃金花女士捐獻基金、林陳品女士捐獻基金、陳明日先生捐獻基金、陳萬塗先生捐獻基金、邱啟輝先生捐獻基金、財團法人龐書山老師教育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準提慈善協會、新莊鳳山宮、平安公廟、陳林碧連女士、社團法人新北市三元玉虛文化協會、陳科名先生捐獻基金、新莊忠義館、盧秀琴女士捐獻基金、中港福德祠</p>	預計3月份於新莊轄內擇一學校禮堂辦理	<p>1. 頒獎典禮</p> <p>2. 如無法舉辦頒獎典禮，則改為匯款方式辦理。</p>	

Q12：有申請其他獎學金者，可否再申請？

A12：不得申請之條件如A3所述，故有申請其他單位獎學金者，仍可申請。

Q13：畢業生或之前年度未申請者，可否申請？

A13：依實施計畫所述之申請條件係給予設籍本區且目前仍在學之學生，已畢業學生不符合「目前仍在學」之身分，故不得申請。且獎項以當年度捐贈款項執行，故亦無法追溯。

Q14：上一年度已有註冊帳號、密碼，還需要再重新申請嗎？

A14：不用，請用已申請之帳號、密碼登入系統，選擇113年度獎學金專案即可開始申請作業。

Q15：如果「忘記密碼」該怎麼辦？

A15：請於網頁右上方，點選我的帳號→忘記密碼→輸入帳號跟註冊時的電子郵件→收驗證信→點選驗證信件中的連結→重新設定密碼→密碼重設→完成。設定完成後就以新密碼登入平台。操作畫面詳如操作手冊。

Q16：如果忘記「原註冊帳號」、「電子郵件信箱」該怎麼辦？

A16：請致電新莊區公所人文課(2992-9891#286)承辦人詢問原註冊帳號及電子郵件信箱，電話中會核對學生身分，建議由學生本人親自詢問，避免後續因家人更改密碼導致無法登入平台產生糾紛。